

大连海事大学法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为促进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维护公平，完善创新人才的科学选拔机制，根据《大连海事大学 2026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大连海事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结合学院具体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管理机构及其职责

1. 成立由院长牵头、书记和纪检监察负责人参加的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按照教育部、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有关招生政策、规定、办法，以及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组织和领导博士生招生工作。
2. 成立考核小组，负责具体实施考核工作，对考生成绩负责。

二、法学学科以硕博连读方式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学术性申请条件和要求

1. 外语水平（已取得且至考核时仍在有效期内的证明，有效期依外语水平证明的类型具体确定，有效期自考核时起向前推算。）

（1）英语（取得下列任何一种资格即符合条件）

①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合格；

②托福 85 分以上 (IBT)；

③雅思 (A 类) 6.0 分以上；

④获得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证书；

（2）小语种 (只包括日语和俄语)

学生须提供国家级语言考试(中国举办或该语言国举办)的通过证书或合格成绩单(中国举办的语言考试需相当于英语六级水平)。例如,日语(NNS)和俄语(Т П Р Я)等考试通过,日本语能力测试(JLPT)至少通过N2,俄罗斯联邦对外俄语等级考试(Г Т Р К И)至少通过C1。

2. 大连海事大学法学硕士研究生需至少发表一篇较高水平学术论文(本人第一或者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表的期刊形式要件为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或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期刊扩展版期刊)或高水平学术论文(本人第一或者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表的期刊形式要件为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期刊或SSCI检索期刊)。

三、法学学科以申请考核方式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学术性申请条件和要求

1. 外语水平(已取得且至考核时仍在有效期内的证明,有效期依外语水平证明的类型具体确定,有效期自考核时起向前推算。)

(1) 英语(取得下列任何一种资格即符合条件)

- ①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合格;
- ②托福85分以上(IBT);
- ③雅思(A类)6.0分以上;
- ④获得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证书;

(2) 小语种(只包括日语和俄语)

学生须提供国家级语言考试(中国举办或该语言国举办)的通过证书或合格成绩单(中国举办的语言考试需相当于英语六级水平)。例如,日语(NNS)和俄语(Т П Р Я)等考试通

过，日本语能力测试（JLPT）至少通过 N2，俄罗斯联邦对外俄语等级考试（Г Т Р К И）至少通过 C1。

2. 有可以证明学术能力的科研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出版专著、获得全国性学术奖励的成果等）。

四、申请材料审核办法、程序、通过标准

申请者除提交《大连海事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中规定的材料外，还需提交以下材料作为参考依据：

1. 外语水平的材料。
2. 学术条件相关证明材料。

学院成立申请材料审核小组，对所有申请者材料进行核实和打分，材料经审核小组审核通过者由学院通知可以进入考核环节。

材料提交地点：法学楼 211 办公室。

联系电话：0411-84725210。

五、考核日程安排

由学院负责电话通知具体的考核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完成考核。

六、考核内容及考核形式

根据《大连海事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规定，法学学科考核采取综合考核的形式，重点考核申请人的科研能力和学术潜力。综合考核前需要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博士研究计划（进入考核环节前会告知具体形式规范）。

1. 以硕博连读方式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综合考核分为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综合能力、

全面评价四部分，每部分满分为 100 分，四部分成绩加和后取平均分（百分制）作为考生最后成绩，最后成绩合格标准 60 分，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2. 以申请考核方式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综合考核分为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综合能力、全面评价四部分，每部分满分为 100 分，合格标准 60 分。

各考核小组负责对考生进行全面考核，考核过程详细记录、录音录像并妥善留存。

法学院

2025 年 12 月 18 日